

# 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陳麗如、林宜蓁
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|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|
| 會議<br>名稱 | 110 學年度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<br>計畫說明會 | 主辦<br>單位 | 國教署 |    |        |
| 日期       | 110.5.11                   | 承辦<br>單位 | 彰師大 | 地點 | 台中文華高中 |

**壹、研習目的**

(一) 促進申辦本計畫之高中學校對本計畫推動理念與辦理方式之了解，務實規劃和推動本計畫。

(二) 輔導學校發展部分領域或科目課程雙語教學，並以符合學生學習及興趣之方式，安排教學活動。

(三) 舉辦雙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，強化全英語授課之專業知能。

(四) 協助學校建立雙語教學之可行模式，提升學生英語文學習興趣及能力，落實 2030 雙語國家政策計畫之實施。

**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**

1. 計畫說明。
2. 申辦說明。
3. 綜合座談及 QA。

**參、感想：**

近期許多研習都與雙語教學有關，顯示國家發展雙語教育的決心，目前相關計畫有四大計畫：全國 50 所補助 400 萬擴增高中雙語實驗班計畫、與國外學校締結姊妹校 80 萬、英語領域教師全英文授課、50 所部分領域教師(藝術、健康與體育、科技、綜合活動)雙語教學 30-50 萬，這次到文華高中參加的是最後一種。

整理會議重點如下：

1. 若有申請過 400 萬擴增高中雙語實驗班學校不得再申請此計畫。
2. 此計畫目的在培養台灣國內能夠雙語教學的教師，不能邀強制要求學生全程使用英語。
3. 獲此計畫補助的學校必須組成教師社群，裡面含學科及英文科教師。
4. 可編列協同教學、社群教師參加校外研習代課費經費，每節 400 元，課外利用寒暑假或放學後時間輔導學生增進英文能力每節 550 元。
5. 可編列社群教師參加英文增能課程或英語檢定課程，每人每學期 2 萬元。
6. 申請領域可申請實施一至三個單元之課程，每學期至少五個班級實施雙語教學，至少選擇一單元全程錄影，授課內容至少 50%為英語授課，非學生 50%使用英語。
7. 需邀請學科與英文領域學者到校諮詢輔導，每學期兩次。
8. 授課教師需撰寫教學大綱與教案，注意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。
9. 經費補助一個單元實施最多 30 萬，二個單元實施最多 40 萬，三個單元實施最多 50 萬。
10. 須參加期末成果展。

由於計畫內容很多，實施亦非易事，建議等 400 萬確認是否通過再撰寫計畫。

但學校若要走向雙語教學可鼓勵教師參加英檢達 B2 標準。

科(學程)主任：

教務主任  劉錕源

校長：  林莉玲

代